

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 医疗设备购销合同



项目名称：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购置医疗设施设备项目

政府采购编号：商政采（2026）252号

采购方：（甲方）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

供货方：（乙方）河南弘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医疗设备购销合同

采购方：（甲方）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 供货方：（乙方）河南弘辉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（睢阳区第二人民医院）

地址：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西街村 地址：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经济技术开发区黄河路南段1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就甲方采购乙方医疗设备事宜，双方自愿签订如下合同。

第一条 设备的名称、规格、单价、数量及产地等详见明细表，明细表是本合同的一部分。乙方应随货免费提供设备的技术文件，包括相应的图纸、操作手册、维护手册、质量保证文件、合格证、配置清单、服务指南等。

序号	设备名称	品牌、规格型号	生产企业	单位	数量	单价(元)	合计(元)	备注
1	救护车(监护型救护车及配套设备)	宇通、ZK5033XJH36H	宇通客车股份有限公司	辆	1	399800	399800	包含： 车载担架一台（万事兴、WSX-A1）、体外除颤监护仪一台（科曼 SIA）、病人监护仪一台（科曼、K1A）、心电图机一台（科曼、H3）
2	32排64层螺旋CT机（X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）	东软、NeuViz Spire ES+	东软医疗系统股份有限公司	台	1	1836000	1836000	
3	眼底照相机	索维、SW-8800	天津市索维电子技术有限公司	台	1	119800	119800	
总价：						人民币大写：贰佰叁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，小写：2355600.00 元		

第二条 技术标准

在符合国家相关技术标准的基础上，甲、乙双方根据相关政府规定及合同约定进行技术验收，乙方保证所提供货物为原厂原装合格正品，设备型号和配置与合同约定相符。甲方验收合格后，双方需在甲方《设备验收单》上签字确认。

第三条 供货时间及地点

交付时间：乙方向甲方交付设备于合同签订后 30 日内。

交付地点：睢阳区郭村镇西街卫生院指定地点

乙方送货并承担交货发生的各种税费、运费、安装费、装卸费等，货物交付甲方后转移所有权。

第四条 验收标准及方式

甲方收到货物后，双方共同对设备进行开箱清点、安装调试验收。如果发现设备型号和配置与合同约定不相符、数量不足或有质量、技术等问题，乙方应在七日内，按照甲方的要求，采取补足、更换或退货等处理措施，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。

第五条 货款及支付方式

1.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：贰佰叁拾伍万伍仟陆佰元整（小写：2355600 元）

2. 预付款：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40%。

进度款：软件系统完成上线，且所有设备安装调试完毕，经双方确认后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 20%。

项目整体通过最终验收，且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验收文件后 7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的剩余全部款项。

第六条 售后服务及质量保证

1. 乙方免费提供设备的安装调试，直至设备正常运行。

2. 乙方应派遣技师对甲方操作人员安装、使用设备进行培训，直至甲方操作人员能熟练操作为止，乙方承担培训师的薪资、差旅等全部费用。

3. 开机率 \geq 98%，维修响应时间：乙方自收到甲方电话、传真等维修要求后应在 24 小时内进行维修，48 小时内解决问题，如规定时间内无法修复，则乙方需提供备用机。

4. 免费质保期为壹年，自设备安装调试合格之日起算。在免费质保期内，乙方履行保修义务应免收维修所需材料和人工等一切费用。

第七条 不可抗力

甲、乙双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，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

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，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。

第八条 争议解决方法

甲、乙双方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，应友好协商；如协商未果，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。

第九条 其他

本合同未尽事宜，由甲乙双方另行签订补充协议，补充协议是本合同的组成部分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方执贰份，乙方执壹份。自双方签约人签字、盖章之日起生效。

采购方：（甲方）睢阳区郭村镇西街
卫生院
单位名称：（章）
单位地址：商丘市睢阳区郭村镇西街
村
法定代表人：
联系人：刘明国
电话：13569302780

供货方：（乙方）河南弘辉健康管理有限公
司
单位名称：河南弘辉健康管理有限公
司
单位地址：河南省开封市兰考县经济技术开
发区黄河路南段1号
法定代表人：
联系人：石端玉
手机号：18003855352

2026年6月12日

2026年6月12日